**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六章 其他说明**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八章 密封袋封面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着“公开、公正、公平”原则，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就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相关服务的单位参加。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就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2、招标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3、成交供应商数量：1个

4、合作模式：本项目为分成方式，最低分成比例为15%

**二、报名需提供以下资质：**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注明项目名称及联系方式，法人报名的仅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并下载“信用信息报告”（加盖单位鲜章）；

**注：（1）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鲜章，不接受电脑扫描件作为原件资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三、报名时间：**2025年2月27日起至2025年3月5日（节假日和非工作时间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四、报名地点**：西咸新区沣西新城龙台观路831号住院楼11层1102办公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3月13日14:30

开标地点：西咸新区沣西新城龙台观路831号住院楼11层1106会议室

1. **报名费用：**无

**投标保证金：**3000元（公对公转账，**报名时需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单位名称：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开户行名称：建行咸阳渭阳路支行**

**账号：61001635208050004866**

1.缴费时请备注“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字样；

2.退还方式：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公示期满后7日内无息全额退还。

**七、报名咨询电话：**029-33350559（吴老师）

**八、业务咨询电话：**15399101541（高老师）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应认真浏览招标公告及磋商文件，将磋商文件中的资格要求与供应商已取得的资格文件进行对照，满足资格文件要求的，方可参与。

2、报名时不得将失效的证书复印件装订在资格审查资料中。

3、供应商在编制资格审查文件时，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供，不得遗漏，也不要人为增加。

4、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响应，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无负偏离。

5、响应文件中有近三年业绩证明，尽量提供在陕的销售或服务合同。

6、供应商应对招标项目做出合理的报价，若报价高出招标限价或中标价格高于市场价一经核实，按废标处理。

8、开评标过程中供应商应准确回答评标专家的质询。供应商应委托本单位懂业务、懂技术（包括商务、技术）并且熟悉投标项目全部情况的人员参加开标会议，接受评委的质询。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旨在为医院引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满足就医人员及职工的充电需求，提升医院服务配套设施水平。医院提供场地，中标方负责充电桩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维护。

**二、合作场地**

我院西咸院区地下负二层东北区域及地面东区停车场区域，具体以现场查看为准。

**三、合作模式**

1、现拟在西咸院区地下负二层东北区域安装慢充充电桩40个，地面东区停车场安装快充充电桩40个，具体位置投标单位自行来现场查看采购人指定位置，建设所投入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投标单位支出，并负责设备维护及承担所有安全责任。

2、我院用电为非商业用电，禁止对外出售，因此安装充电桩要求承建单位直接与国家电网对接，办理相关手续，并设立专线专户，并新设变压器、电表等相关配套设施。

3.根据医院需求免费在本院院区内建设，包括设备安装、线路铺设、地面平整、充电区域闸机的安装等，建设方案需征得采购人同意。运行期间中标单位负责设备维护、维修、升级及安全管理，并承担所有安全责任包括工程保险、第三方责任险、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保险等各项保险。

4.建设充电桩向医院缴纳的管理费不少于平台服务费收入的15%，建设充电桩内车辆停车收费按医院停车收费标准正常向医院缴纳。

5.中标单位需组建团队。建设团队需符合类似项目建设经验及必要的职称证书，如高压、低压电工证等。经营团队需包含充电桩现场管理人员、现场巡检人员、故障维修处理人员等，管理人员需具备独立处理日常运营事务，有较强的协调及管理能力且有至少一年以上充电站运行管理经验，巡检人员需具备低压电工证，且熟练掌握充电设施构造、巡检工作方法，能够对充电设备的运行状态进行准确判断，具备一定的故障排查和初步处理能力。现场维修处理人员需具备电气工程师证书、充电设备维修工证书、有高压电工资格证书，且至少有一年以上充电桩维修经验，且能够独立完成故障定位及修复。中标单位所指派的对接人员需有相关业态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运营能力且得到采购人认可。项目运营中，中标单位可根据经营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适度调整经营团队成员，所有管理成本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四、充电桩建设要求**

（一）后台监控管理系统

满足运营管理需要：具备充电状态监控、充电车辆查询、充电量统计、故障统计分析功能，并能按照时间段实现数据统计、文件导出等功能。

1. 技术要求
2. 快充：充电接口标准符合国家GB/T20234.3(AC)、GB/T20234.2(DC)、GB/T27930(CCS)、GB/T32729(CHAdeMO)等。充电功率要求每把充电枪快充可以实现不低于60KW输出，充电速度满足3C以上的要求，电负荷可满足40把快充枪同时使用。

2.慢充：40辆车可实现同时充电，充电接口标准符合国家GB/T20234.3(AC)、GB/T20234.2(DC)、GB/T27930(CCS)、GB/T32729(CHAdeMO)等，平均单枪输出不少于7KW（包含7KW）且符合相关消防要求；每套充电系统下的所有充电枪可以实现功率智能调度，且可根据BMS需求将自动功率自动分配到没有充满电的车上。

3.技术标准：充电桩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和规范，并具备漏电保护、过压保护、过温保护、防雷保护、防锈保护、欠压保护、防反接保护和短路保护等功能。支持多种支付方式，如扫码支付、刷卡支付等。

  **五、运营管理要求**

1. 营业时间：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充电服务。

2. 收费标准：充电服务费标准需报医院备案，不高于国家核定标准，并根据市场情况进行合理调整。

3. 运营监控：建立实时监控系统，对充电桩的运行状态、充电数据等进行监测和管理。

**六、维护保养要求**

1.日常维护：制定详细的日常维护计划，定期对充电桩进行清洁、检查和保养。

2.故障维修：建立快速响应机制，接到故障报修后，维修人员需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七、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10]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八、收益分配

充电服务费收益按照甲方不低于15%的比例进行分成。中标单位为采购人管理人员开具收益后台权限，每月7日前，中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供上月财务明细报表，并完成款项支付。

**七、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参与的仅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须与响应文件中被授权人一致，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原件现场核查）**；

3、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六、响应文件的组成**

1、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各项内容：

1.1投标函

1.2报价表

1.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4合同条款响应

1.5供应商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1.6资格证明文件

1.7技术响应及其他相关情况

**七、响应文件编制与装订**

1、响应文件为一正两副、电子版（U盘）一份，正本和副本均需用A4纸打印（不得出现粘贴页），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逐页加盖鲜章，电子投标版文件应为签章完整的正本PDF扫描件，保存于U盘并用标签注明单位名称。**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响应文件封面及其它有要求的部位应加盖供应商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代理委托书。供应商签署授权代理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代理委托书无效。响应文件不得存在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的情况。

**3、响应文件的正本1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副本2份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封面上应清晰标明“正本”、“副本”等字样，封口密封骑缝处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密封袋正面标明投标名称、响应文件启封时间、供应商名称（加盖鲜章），并按投标日程规定日期送至指定地点。**

4、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截止递交时间之前可书面修改或撤销，迟交或未按规定密封的不予接受。

5、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候选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未按照上述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的，按废标处理。**

**\*八、本次中标供应商为1家，若资格审查通过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则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已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二次招标报名时不再进行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分标准和方法**

**一、评标方式及评分标准**

1、评标方式：综合评标法。

2、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评标因素 | 权值% | 评价要素 |
| 价格分 |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百分比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30 |
| 充电桩安装方案（15分） | 安装施工计划（10分） | - 制定了详细、合理的安装施工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时间节点、责任人等，施工进度安排科学，充分考虑了施工中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并制定了应对措施，能确保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得6 - 10分。- 施工计划和进度安排基本合理，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但在细节或风险应对上有不足，得3 - 6分。- 施工计划和进度安排不合理，存在明显漏洞，无法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得0 - 3分。 |
| 施工团队资质（5分） | - 施工团队具备专业的电气安装资质，成员经验丰富、技术熟练，特殊工种人员持证上岗，人员配置充足，能满足项目施工要求。- 提供一名低压电工证得1分，满分为3分，提供一名高压电工证得2分，满分为2分。 |
| 充电桩技术与运维（40分） | 充电桩选型与性能（20分） | - 选用的充电桩技术先进、性能稳定，充电效率高、兼容性强，具备智能监控、远程管理等功能，能满足不同用户需求，得15- 20分。- 充电桩选型基本合理，性能能满足项目主要要求，但在某些功能上有优化空间，得5- 14分。- 充电桩选型存在缺陷，性能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0 - 4分。 |
| 运维服务体系（20） | - 建立了完善的运维服务体系，配备专业运维团队，提供人员有效资质，有明确的运维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流程和定期维护计划，能确保充电桩稳定运行，得15- 20分。- 有运维服务体系，但不够完善，人员资质不够齐全，如响应时间较长、维护计划不详细，得5- 14分。- 未建立有效的运维服务体系，得0 - 4分。 |
| 业绩（5分） | 充电桩项目业绩（5分） | - 近3年内有充电桩安装或运营合作项目成功案例，且在分成模式上成效显著，能提供合同、验收证明等有效材料其中之一，每提供一份得一分，满分5分。 |
| 售后服务承诺（10分） | 售后响应速度（10分） | - 承诺在接到客户故障报修后，能在1小时内响应，并及时安排人员处理，得10分。- 售后响应时间承诺在2 - 4小时内，基本能满足需求，得5 分。- 售后响应时间长，超过4小时，可能影响用户体验，得1分。 |
| 总分 | 100分 |

**二、确定中标候选人**

1、中标候选人的确定标准

a、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该是实质上响应响应文件。

b、评标专家应当根据响应情况，在符合招标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综合评分顺序，确定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c、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2、有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标书，并取消供应商的投标资格：

a、供应商未交付投标保证金的；

b、未按磋商文件格式填写的；

c、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有关证明材料的；

d、响应文件内容不全的；

e、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无法辨认，影响评标的；

f、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假、伪证明材料的；

g、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h、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采购预算的。

**三、招标人依据评审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招标人不对供应商就招标结果做任何解释。**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基于公平、公正、平等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相关规定，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在我院建设智能汽车充电桩项目事宜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内容

1. 双方共同合作在甲方西咸院区负二层地下车库及路面东区停车场建设、运营汽车充电桩项目，旨在为电动汽车用户提供便捷、高效的充电服务。

2. 甲方负责提供项目所需的场地、乙方完成慢充充电电力接入，其余相关基础设施建设，与国家电网对接等事宜，全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负责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的汽车充电桩设备，包括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并承担设备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责任。乙方提供的充电桩设备应具备[列举关键技术参数与功能，如充电功率、充电接口类型、智能支付与监控功能等]。

二、合作期限

本合作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十]年。

三、收益分配

1. 项目收益来源于充电桩用户的充电费用。双方同意在扣除运营成本（包括电费、设备维护费、网络通讯费等）后，按照甲方[X]%、乙方[X]%的比例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时间为每[月/季度/半年]结算一次，在结算后的[X]个工作日内完成款项支付。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 有权对项目的建设进度、运营管理进行监督检查，提出合理建议与整改要求。

2. 确保场地按时交付使用，并保证院内电力供应稳定可靠。

乙方权利义

1. 有权按照协议约定获取项目收益分配款项。

2. 根据项目需求及甲方提供的场地条件，设计合理的充电桩布局方案，并提供设备选型建议。确保所提供的充电桩设备质量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要求，并提供相应的质量证明文件。设备质保期为[X]年，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维修与更换服务（因人为损坏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3. 负责充电桩设备的远程监控与运营数据分析，及时掌握设备运行状态，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在[X]小时内响应，并安排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维修处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时间不低于[X]%。

4.负责项目运营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场地用户服务与投诉处理等。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制定合理的充电服务收费标准，并向社会公示。

5. 配合甲方开展项目的宣传推广工作，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与宣传素材，共同提升项目的知名度与市场影响力。

五、保密条款

1. 双方应对在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用户信息等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使用。

2. 本条款的保密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X]年。

六、违约责任

1. 若甲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按时提供场地或电力接入等，导致项目延误或无法正常运营，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项目投资预算总额的[X]%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X]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若乙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提供合格的充电桩设备、按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或履行售后服务责任，导致项目延误或设备无法正常运行，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项目投资预算总额的[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设备质量问题给用户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逾期超过[X]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设备款项，同时乙方应按照设备采购总价的[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约定，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X]元，并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七、争议解决

如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条款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其他说明**

为了保证招标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防止串通抬价、恶意杀价，或中标后不签订合同，不履行承诺等，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元（公对公转账，报名期间缴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由医院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在三年内禁止参加医院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供应商在交纳投标保证金后无故放弃投标者；

2、供应商在开标时中途退场、影响评标正常进行者；

3、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4、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告公示期满后7日内无息全额退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正本/副本**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响应文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时 间：**

**目 录**

第一部分：投标函

第二部分：磋商报价表

第三部分：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响应

第五部分：供应商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六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资格条件（如有要求）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信用记录

（四）控股管理关系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回单

第七部分：投标响应及其他相关情况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我单位收到 （项目名称：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磋商文件，经我单位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我单位进行郑重声明，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我单位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2.我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响应文件 份。

3.我单位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单位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及承诺，我单位的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5.我单位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6.我单位的响应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7.我单位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官网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磋商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8.所有关于本次开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磋商报价表**

**1、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分成比例 |  %  |
| **备注：**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所投设备目录**

项目名称：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充电桩类型 | 品牌 | 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如果不提供详细目录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 响应文件相应内容 | 偏离情况 | 说 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按照采购需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并在此表之后提供能够证明其参数响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中“合同基本条款”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招标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贵院院内招标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中标。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

6、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7、不与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专家或其他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院内招标秩序。

8、尊重和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招标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资格条件（如有要求）

**备注：资质资料务必清晰**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现委派被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为本公司的被授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本授权自开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代表职务：\_\_\_\_\_\_\_\_\_\_\_ 性别：\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有人像面，**务必清晰**） |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有人像面，**务必清晰**）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国徽面，**务必清晰**） |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有国徽面，**务必清晰**）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中注明联系方式。**

**2、**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3、**供应商代表须与响应文件中被授权人一致，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原件现场核查。**

（三）信用记录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格式）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我方作为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按照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我方与以下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 --- |
|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供应商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的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回单

**第七部分 投标响应及其他相关情况**

参照磋商文件第四章评审条款要求，结合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编制。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第八章 密封袋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SZRFYZB202412-220 正本/副本**

**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西咸院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项目（二次）**

**响应文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不得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启封**